股票代码:600387　股票简称:*ST海越　公告编号:2025-008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近期存在较大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理性决策,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现提示重要内容如下: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风险

2023年度,公司自查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报告期内存在通过供应商拆借资金至关联方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2024年5月14日,公司披露了《海越能源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临2024-019),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已向供应商支付1,414.82万元,完成上述拆借资金的归还。

因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中审众环关于海越能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本次1,414.82万元归还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是否彻底解决尚需以后续自查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为准。

二、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风险

因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三)项规定,公司股票于2024年4月23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因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三)项规定,公司股票于2024年4月23日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当前,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2024年年报披露后公司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9.3.7条规定之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三、资金冻结风险

2023年,公司在开展进口商品贸易的过程中,支付的款项被美国财政部海外资产控制办公室冻结,形成大额其他应收款28,661.57万元。2024年公司获悉上游客户于2024年2月被列入美国制裁名单,因公司与其业务均发生于2023年,即公司与上游业务开展是发生在上游被制裁前,根据律师团队意见,将原申请资金解冻诉求调整为申请资金原路退回至我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款项尚未收回,公司已在2024年度业绩预亏公告中披露,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该应收款项计提了减值准备,预计影响2024年度利润总额约1.45亿元。

四、2024年度业绩预亏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8,000万元至-22,000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9,000万元至-15,000万元;预计2024年度年末净资产为248,000万元至264,000万元。以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报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海越能源2024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五、收到浙江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

公司于2025年2月6日收到浙江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因公司存在未按规定披露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错误使用总额法确认收入导致2022年半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的情形,浙江监管局拟对公司进行相关行政处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海越能源关于公司及控股股东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1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子公司上海新朋联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朋联众”)、上海新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朋金属”)提交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请示,公司总裁办公会予以审核通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公允的反映资产的价值,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末对资产进行清查,并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具有减值迹象的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资产的减值情况。

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长沙新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拟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的部分资产可回收金额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24】第050264号),新朋联众下属全资子公司长沙新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新联”)拥有的焊接生产线及其配套设备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1,295.92万元。

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新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上海新朋景耀科技有限公司拟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的部分资产可回收金额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24】第050269号),新朋金属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新朋景耀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朋景耀”)拥有的生产流水线及其配套设备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1,188.26万元。

上述资产主要系客户受市场竞争影响而对产品规划的调整所带来的变动,符合市场经济规律,合计需要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484.18万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为生产设施。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总金额为人民币 2,484.18万元,计入2024年度报告期。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资产名称	所属子公司	账面金额	评估值	应计提减值金额
1	某新能源汽车焊接生产线	长沙新联	1,440.46	144.54	1,295.92
2	非标涂装线	新朋金属	1,260.86	136.29	1,124.57
3	涂装辅助设备	新朋景耀	73.14	9.45	63.69
	合计		2,774.46	290.28	2,484.18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履行的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金额占公司经审计的2023年度末净资产的0.66%,占经审计的2023年度净利润的13.16%,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制度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由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能够真实、合理、公允的反映公司目前资产状况,有利于进一步夯实公司资产,增强企业的防范风险能力,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已经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审批程序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24年度所有者权益2,484.18万元,减少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2,484.18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三、备查文件

1、公司总裁办公会会议决议。
2、新朋金属股东决定。
3、新朋联众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001360　证券简称:南矿集团　公告编号:2025-001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合同生效条件:合同自双方签字和卖方收到预付款后生效。

2. 本合同的实施预计将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年度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根据合同要求以及收入确认原则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最终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3. 上述合同虽已对合同期限、合同价款、合同支付及结算方式、违约责任等做出明确约定,但合同的实际履行仍可能因外部环境重大变化、客户需求变化、成本波动以及其他不可预见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如约或全部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合同签署概况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与乌兹别克斯坦某客户签订的产品销售合同,为客户提供设备产品,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48,867,493.00元。

上述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客户情况

该客户为乌兹别克斯坦企业,鉴于与客户的保密约定,为维护双方商业秘密,公司已履行内部涉密信息披露豁免程序,对销售对象和合同内容的有关信息予以豁免披露。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该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类似交易情况

公司与该客户未发生过该类业务。

(三)履约能力分析

该客户是乌兹别克斯坦从事矿山设计和建设的国际企业,经营状况良好,资金实力雄厚,本合同履约风险较小。

三、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标的:设备、备件和易损件等产品以及设备安装指导和启动调试指导服务;

合同金额:设备金额为人民币148,867,493.00元(备件和易损件金额根据实际需要确定,后续另行签订协议约定,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付款方式:根据合同约定通过银行转账以人民币方式分批次付款;

合同生效条件:合同自双方签字和卖方收到预付款后生效;

合同交货时间:按照合同规定期限履行;

其他说明:合同条款中已对质量要求、运输方式、费用负担、包装标准要求、结算方式、保修期限、违约责任、合同争议解决方法等条款做了明确的规定。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签署合同设备金额为148,867,493.00元人民币,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6.20%。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年度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根据合同要求以及收入确认原则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最终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公司具有满足合同订单必要的生产能力和资源条件,能够提供符合技术条件要求、品质稳定的优良产品,具有良好的履行合同的能力。上述合同为日常经营性合同,其履行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合同的履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上述合同的签订,对公司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提升品牌国际知名度,落实公司战略发展目标产生积极影响。

五、风险提示

上述合同虽已对合同期限、合同价款、合同支付及结算方式、违约责任等做出明确约定,但合同的实际履行仍可能因外部环境重大变化、客户需求变化、成本波动以及其他不可预见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如约或全部履行。公司将积极做好应对措施,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全力保障合同的正常履行。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5-011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604,517,889.64	2,390,841,120.27	50.76
营业利润	20,745,192.23	-167,221,044.21	不适用
利润总额	21,117,210.29	-167,790,434.71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087,108.15	-93,387,886.95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671,592.92	-161,909,756.67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7	-0.2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2%	-3.75%	增加6.4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3,663,011,575.68	12,330,906,165.46	10.80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511,408,020.49	2,448,597,504.62	2.57
股本(股)	408,412,400.00	407,660,000.00	0.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6.19	6.01	3.00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填列,数据若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最终结果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04,517,889.6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0.76%;实现营业利润20,745,192.23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7,087,108.15元,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4,671,592.92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减少137,238,163.75元。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3,663,011,575.68元,较报告期初增长10.80%;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2,511,408,020.49元,较报告期初增长2.5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为6.19元,较报告期初增长3.00%。

2、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行业景气度

报告期内,全球半导体行业呈现温和复苏态势,集成电路行业整体景气度有所回升,下游需求复苏带动公司产能利用率提升。得益于部分客户所处领域的景气度回升、新客户拓展顺利及部分新产品线的产能爬坡,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快速增长。

(2)产品线建设

公司在晶圆级封装和汽车电子等领域的产品线持续丰富,二期重点打造的“Bumping+CP+FC+FT”的一站式交付能力已经形成,可以有效缩短客户从晶圆裸片到成品芯片的交付时间及更好的品质控制,持续贡献营收。

(3)客户群拓展

公司已形成以细分领域龙头设计公司为核心的客户群,公司作为国内众多SoC类客户的第一供应商,伴随客户一同成长,在深化原有客户群合作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包括中国台湾地区、欧美客户和国内HPC、汽车电子领域的客户群体,目前已经取得一定进展。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

项目	增减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总收入	50.76	主要系部分客户所处领域的市场需求回暖以及公司新业务的开展、新客户的导入所致。
营业利润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规模效应逐步显现所致。
利润总额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不适用	主要系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可能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001277　证券简称:速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分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董事、总经理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郑州航空港区速达工业机械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速达”)、郑州赛福流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福流体”)、分公司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分公司”)于近日办理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董事、总经理变更事项,并完成了工商登记,已取得由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和营商环境局、昌吉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工商变更登记的主要事项

序号	变更主体	变更职位	变更前	变更后
1	空港速达	法定代表人	李锡元	栗靖
		董事	李锡元	刘润平
		总经理	李锡元	栗靖
2	赛福流体	法定代表人	刘润平	赵宁
3	新疆分公司	负责人	栗靖	胡磊

二、《营业执照》的基本信息

(一)空港速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4746UMXQ
名称:郑州航空港区速达工业机械服务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黄海路与规划工业五街交汇处路西
法定代表人:栗靖
注册资本:壹亿圆整
成立日期:2019年7月17日
经营范围:煤矿、工程、隧道施工专用机械配件销售;煤矿、工程、隧道施工专用机械设备生产、维修、维护;煤矿设备的租赁与销售;煤矿成套设备技术服务;液压软管总成扣压安装;液压软管、接头及其他液压元件的销售;流体连接安全防护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流体连接安全防护产品的销售;再生资源回收;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二)赛福流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326737723 2
名称:郑州赛福流体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黄海路与规划工业五街交汇处路西
法定代表人:赵宁
注册资本:叁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2014年12月19日
经营范围:软管总成、硬管总成的研发、设计、生产、加工和销售;流体连接安全防护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软管、钢管、接头的设计、销售与技术服务;机电设备的组装、销售、维修、租赁、技术咨询及售后服务;其他流体传动与控制产品的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

(三)新疆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01MA77J8C08R
名称: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场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榆树沟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榆树沟镇区工业园区丘192栋W-1号)
负责人:胡磊
成立日期:2017年7月13日
经营范围:煤矿、工程、隧道施工专用机械配件销售;煤矿、工程、隧道施工专用机械设备生产、维修、维护;煤矿设备的租赁与销售;煤矿成套设备技术服务;液压软管总成扣压安装;液压软管、接头及其他液压元件的销售;流体连接安全防护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流体连接安全防护产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1、《郑州航空港区速达工业机械服务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2、《郑州赛福流体技术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3、《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8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飞龙股份”)于2024年10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2亿元(含本数,含前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部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3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等相关公告。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5年1月6日,郑州飞龙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龙郑州”)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西峡支行的结构性存款;河南飞龙(芜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龙芜湖”)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共计3,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中国银行西峡支行的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今日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已经到期赎回,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飞龙郑州收回募集资金本金2,000万元,飞龙芜湖收回募集资金本金3,000万元,合计取得收益4万余元。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签约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赎回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飞龙郑州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1月7日	2025年2月13日
飞龙芜湖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1月7日	2025年2月13日

二、公司此前12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理财情况

公司名称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认购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赎回
飞龙芜湖	中国工商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1,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3年10月20日	2024年4月15日	是
飞龙芜湖	浙商银行郑州分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2,42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3年10月17日	2024年10月17日	是
飞龙郑州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7,65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3年10月18日	2024年4月19日	是
飞龙郑州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7,35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3年10月18日	2024年4月18日	是
飞龙芜湖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西峡县白羽南路支行	大额存单	保本保收益型	9,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3年10月20日	2024年4月20日	是
飞龙芜湖	郑州银行西峡支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6,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4月17日	2024年4月22日	是
飞龙郑州	浙商银行郑州分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3,956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3年10月17日	2024年10月17日	是
飞龙郑州	浙商银行郑州分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1,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月9日	2024年10月17日	是
飞龙芜湖	郑州银行西峡支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5093.86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4月17日	2024年10月10日	是
飞龙芜湖	郑州银行西峡支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5,09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4月23日	2024年10月10日	是
飞龙芜湖	中国工商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4月24日	2024年10月25日	是
飞龙郑州	郑州银行西峡支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5,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4月20日	2024年10月10日	是
飞龙郑州	郑州银行西峡支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2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4月24日	2024年10月10日	是
飞龙郑州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9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4月23日	2024年10月23日	是
飞龙郑州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1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4月23日	2024年10月25日	是
飞龙郑州	郑州银行西峡支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3,7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5月7日	2024年10月17日	是
飞龙郑州	郑州银行西峡支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8,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25日	2025年4月9日	是
飞龙郑州	郑州银行西峡支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2,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25日	2025年4月9日	是
飞龙芜湖	郑州银行西峡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95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1月1日	2024年12月2日	是
飞龙芜湖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5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1月1日	2024年12月4日	是
飞龙郑州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4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17日	2025年4月17日	否
飞龙郑州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6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17日	2025年4月19日	否
飞龙芜湖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4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22日	2025年4月22日	否
飞龙芜湖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6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22日	2025年4月24日	否
飞龙芜湖	中国工商银行西峡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6,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1月1日	2025年5月8日	否
飞龙郑州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9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31日	2025年5月9日	否
飞龙郑州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1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0月31日	2025年5月11日	否
飞龙郑州	郑州银行西峡支行	协定存款(活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675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1月22日	2025年4月9日	否
飞龙郑州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2月6日	2024年12月31日	是
飞龙芜湖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4年12月6日	2024年12月31日	是
飞龙郑州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1月7日	2025年2月13日	是
飞龙芜湖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25年1月7日	2025年2月13日	是
	正在进行中小计			24,675				
飞龙股份	招商银行南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3年12月22日	2024年2月22日	是
飞龙股份	中国工商银行西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3年10月20日	2024年4月15日	是
飞龙股份	中国民生银行南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2月27日	2024年4月29日	是
飞龙股份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4月30日	2024年8月1日	是
飞龙股份	中国民生银行南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4月30日	2024年7月31日	是
飞龙股份	浙商银行郑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5月10日	2024年6月7日	是
飞龙股份	浙商银行郑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6月14日	2024年7月12日	是
飞龙股份	浙商银行郑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7月26日	2024年8月23日	是
飞龙股份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4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10月17日	2024年11月17日	是
飞龙股份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6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10月17日	2024年11月19日	是
飞龙股份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95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11月1日	2024年12月2日	是
飞龙股份	中国银行西峡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5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11月1日	2024年12月4日	是
飞龙股份	兴业银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10月17日	2024年12月17日	是
飞龙股份	中国民生银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10月18日	2024年12月18日	是
飞龙股份	浙商银行郑州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10月18日	2025年1月17日	是
飞龙股份	浙商银行郑州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10月18日	2025年1月17日	是
飞龙股份	广发银行南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10月25日	2025年4月23日	否
飞龙股份	浙商银行郑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12月13日	2025年3月14日	否
飞龙股份	浙商银行郑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4年12月13日	2025年3月14日	否
	正在进行中小计			4,000				
	正在进行中合计			28,675				

注:上述协定存款为活期存款,公司可随时将现金管理的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用以募投项目支出,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三、备查文件

现金管理赎回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301130　证券简称:西点药业　公告编号:2025-012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4,309,258股,占本次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5.33%。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8,080.3943万股变动至7,649.4685万股。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4,309,258股,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24年2月23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0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回购报告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1、2024年2月29日,公司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2、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规定,在相应时间节点及时披露了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4日、2024年4月1日、2024年5月6日、2024年6月3日、2024年7月1日、2024年8月1日、2024年9月2日、2024年10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2024年3月6日、2024年3月14日、2024年3月22日、2024年4月17日、2024年9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的进展公告》。

3、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2024年2月23日至2024年10月8日,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4,309,2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330%,最高成交价格为人民币29.99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人民币20.65元/股,成交的总金额为人民币99,997,549.14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回购股份注销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4,309,258股,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本次回购注销股份的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8,080.3943万股变动至7,649.4685万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回购注销前		本次回购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2,775,809	28.19%	22,775,809	29.7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8,028,134	71.81%	53,718,876	70.23%
总股本	80,803,943	100%	76,494,685	100%

四、后续事项安排

公司后续将及时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事宜,并将根据后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吉林省西